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007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4,000万元 - 52,000万元	盈利：189,062万元
	比上年同比减少：76.73% - 72.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8,000万元 - 46,000万元	盈利：182,379万元
	比上年同比减少：79.16% -74.7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3元/股- 0.27元/股	盈利：0.9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预计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44,000万元至52,000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幅度区间为76.73%至72.50%，主要原因为：近年来由于下游需求增速放缓，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供需关系格局发生变化，报告期内锂电池材料产业链在行业底部区间持续运行，尽管公司通过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客户结构及销售策略，提升新产品如结构胶的销量、推动正极材料等亏损业务的减亏工作、同时以稳健的套期保值策略保障原材料价格的稳定，但电解液产品价格较2023年有较大幅度调整、单位盈利有所减少，叠加部分产品的存货跌价损失以及资产减值、信用减值等事项，导致利润同比去年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与公司2024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4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013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Duksan Electera签订《委托加工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该协议为电解液委托加工协议，协议约定的产品加工数量为双方预测的需求量，实际以协议执行情况为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但长期来看，该协议的签署以及充分履行会给公司带来积极影响，有利于快速实现公司锂离子电池电解液产品对重点客户的“就近供应”，优化运输成本，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同时为公司进入及进一步开拓北美市场抢占先机，是公司完善全球化产业布局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司锂离子电池材料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一、协议签署情况

2025年1月6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Tinci Materials Texas LLC（以下简称“德州天赐”）与Duksan Electera America, Inc.（以下简称“Duksan Electera”）签订了《Master Contract for OEM Manufacturing》（以下简称“《委托加工协议》”）。协议约定由Duksan Electera为德州天赐加工生产锂离子电池电解液产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Duksan Electera America, Inc.

首席执行官：LEE SUWAN

注册资本/投资额：14,800万美元

成立日期：2022年1月7日

注册地址：298 Frank Martin Rd, Shelbyville, TN 37160, USA

股权结构：Duksan Electera Co., Ltd.持股100%

Duksan Electera是德山集团下属子公司，德山集团是全球领先的先进材料制造商，核心业务是OLED有机材料、半导体封装材料以及精细化工产品等。Duksan Electera专注于锂离子电池电解液的生产制造，已投资建立首个北美电解液工厂，生产规模为10万吨/年。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Duksan Electera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Duksan Electera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

三、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委托方：Tinci Materials Texas LLC

被委托方：Duksan Electera America, Inc.

2、委托加工内容

协议期限内，德州天赐以双方约定的加工单价委托Duksan Electera加工生产锂离子电池电解液产品，其中2025年至2027年期间委托加工总量预计不低于1万吨，委托方将按月下发订单委托生产电解液产品，被委托方应严格按照产品规格进行生产。双方将根据全球市场情况调整上述年度需求预计数量，最终加工量按照双方后续具体订单为准，委托加工费用以委托加工结算为准。

若德州天赐委托加工产品数量未达到协议约定的上述年度预计最低量的，除因Duksan Electera违约、不可抗力以及法律规定等因素外，德州天赐需根据协议约定向Duksan Electera支付相应的补偿款。

3、原材料规格与供应

原材料由委托方供应或者委托方指定供应商供应，供应价格由双方另行约定，所有原材料的规格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和书面确认，未经委托方书面同意，所有原材料用于本合同下产品生产，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4、产品包装与储存

被委托方应按照委托方提供的标准进行包装和储存产品，并确保产品安全到达交付地点。

5、交付与验收

被委托方应按照产品技术文件和相关订单规定的质量参数交货，委托方在收到产品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如产品验收不符合质量标准，被委托方应承担相关费用和损失。

6、协议生效：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7、协议期限：自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至2029年11月16日止（“初始有效期”），此后，协议将自动延长一年（“后续有效期”），除非任何一方在初始有效期或后续有效期结束前6个月书面通知终止该协议。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快速实现公司锂离子电池电解液产品在北美的规模化生产，实现对重点客户的“就近供应”，优化运输成本，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同时为公司进入及进一步开拓北美市场抢占先机，是公司完善全球化产业布局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司锂离子电池材料发展战略。

2、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从长期看，该协议的签署以及充分履行会给公司带来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风险提示

1、委托加工协议已对未来三年预计最低加工产品数量、加工单价、履行期限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协议双方均具备履约能力，但具体产品的委托加工数量、金额、加工费用支付时间和方式等按具体订单约定执行，因此协议的履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2、协议履行期较长，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经济、外汇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将可能会导致协议无法正常履行的风险。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011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Honeywell签署《股权购买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签订的协议为双方进行股权合作的框架协议，是双方后续推进具体项目合作的基础。本次协议合作具体金额、出资方式、项目建设等以各方后续签订的附属协议为准。

● 本次合作是公司按照中长期发展规划做出的安排，双方后续将进一步洽谈附属合作协议，在合作协议洽谈以及后续项目合作推进的过程中，国内外政治环境、经济、法律、市场、产业政策等投资建设的条件均存在发生重大变化的可能性，同时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有可能导致投资合作不达预期或可能无法履行的风险。

● 本次拟签订的股权购买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1、基本情况

2025年1月6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Honeywell签署＜股权购买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Tinci Delaware LLC（以下简称“特拉华天赐”）与Honeywell International Inc.（以下简称“Honeywell”）及其子公司Advanced Energy Materials LLC（以下简称“AEM”）进行两份《EQUITY PURCHASE AGREEMENT》（以下统称“股权购买协议”）的签订。双方拟通过股权购买和认购共同组建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旨在从事液体六氟磷酸锂、电解液等产品的生产经营和销售。

2、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3、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合作需求及规划，签署与本次投资事项相关的协议与文件。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Honeywell International Inc.

住所：855 S. Mint Street, Charlotte, North Carolina 28202, United States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美国纳斯达克上市）

首席执行官：Vimal Kapur

成立日期：1985年5月13日

股权结构：公众股公司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Honeywell是一家全球性的多元化技术和制造公司，其业务和服务遍及全球多个行业和地区，产品组合独特地结合了实体产品和软件，为全球客户提供服务，业务主要涉及：航天产品和服务、节能产品和解决方案、特种化学品、电子和先进材料，炼油和石油化工的工艺技术，以及建筑物和建筑物的生产力、传感、安全和安保技术等。

关联关系：Honeywell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Honeywell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

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特拉华天赐全资子公司Tinci Materials Texas LLC（以下简称“德州天赐”）以及Honeywell全资子公司AEM，相关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合资公司一：德州天赐

德州天赐为特拉华天赐的全资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项下的合资公司主体之一，主要业务是电解液的生产经营和销售。特拉华天赐与Honeywell协商一致，待本次合作涉及的审批等交割条件满足后，特拉华天赐将向Honeywell转让其全资子公司德州天赐49%的股权，转让对价预计为1,666万美元，受限于双方根据交割前报表的调整（如有）。股权转让后天赐特拉华持股51%，Honeywell持股49%。

公司名称：Tinci Materials Texas LLC

注册地址：211E.7th Street, Suite620 Austin TX 78701-3218

成立时间：2023年5月1日

经营范围：从事电化学终端产品电解液的生产经营与销售

项目投资：德州天赐计划建设年产20万吨电解液项目。后续双方将视市场情况扩产或调整产品建设方案，并将根据项目建设情况按照持股比例投资，最终投资额将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股权结构：特拉华天赐持股100%。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特拉华天赐持股51%，Honeywell持股49%。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目前，德州天赐项目建设尚处于前期准备阶段，尚未正式开展经营业务。

（二）合资公司二：AEM

AEM为Honeywell的全资子公司，为本次交易项下的另一合资公司主体，未来的主要业务是液体六氟磷酸锂等电池原材料的生产经营和销售。特拉华天赐与Honeywell协商一致，待本次合作涉及的审批等交割条件满足后，特拉华天赐将认购AEM增发的股份，交易对价将根据AEM的初始投入情况另行协商确定，认购后Honeywell持股51%，天赐特拉华持股49%。

公司名称：Advanced Energy Materials LLC

注册地址：855 S. Mint Street, Charlotte, North Carolina 28202, United States

成立时间：2024年2月6日

经营范围：从事液体六氟磷酸锂等电池原材料的生产经营与销售

项目投资：AEM将建设年产10万吨液体六氟磷酸锂项目，项目总投资额预计为4亿美元，双方根据项目建设情况按照持股比例投资，最终投资额将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股权结构：Honeywell持股100%。本次认购后，Honeywell持股51%，特拉华天赐持股49%。

主要财务数据：AEM为2024年新设立的公司，截至目前尚未开展任何业务。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各方本着互利互惠、资源共享、业务创新、合作共赢的基本原则，经友好协商就股权购买和认购事宜达成《股权购买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特拉华天赐向Honeywell转让其持有德州天赐49%的股权

特拉华天赐与Honeywell协商一致，待本次合作涉及的审批等交割条件满足后，特拉华天赐将向Honeywell转让其全资子公司德州天赐49%的股权，转让对价预计为1,666万美元，受限于双方根据交割前报表的调整（如有），股权转让完成后天赐特拉华持股51%，Honeywell持股49%。

德州天赐将专注于电解液的生产经营和销售，拟投资建设“年产20万吨/年电解液项目”，后续双方将视市场情况扩产或调整产品建设方案，并将根据项目建设情况按照持股比例投资，最终投资额将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2、特拉华认购AEM股份

特拉华天赐与Honeywell协商一致，待本次合作涉及的审批等交割条件满足后，特拉华天赐将认购AEM增发的股份，交易对价将根据AEM的初始投入情况另行协商确定，认购后Honeywell持股51%，天赐特拉华持股49%。

AEM将专注于液体六氟磷酸锂产品的生产经营和销售，拟投资建设“年产10万吨/年液体六氟磷酸锂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为4亿美元，双方根据项目建设情况按照持股比例投资，最终投资额将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3、协议生效：本协议自各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4、其他事项：后续各方将根据合作的推进情况及相关审批的取得情况，进一步签订关于本次合作的附属协议。

五、对公司的影响

Honeywell是全球领先的多元化技术和制造业公司之一，核心业务涵盖自动化、航空以及能源与可持续发展，具备非常强的化工技术能力和含氟材料生产运营能力，此次对外投资事项旨在与Honeywell共同投资组建合资公司，有利于双方充分整合优势资源，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一方面，Honeywell具备氢氟酸产品的规模化生产供应能力，可以实现液体六氟磷酸锂原材料的本地化供应，同时可以有效实现液体六氟磷酸锂副产酸的循环，有利于锂电项目一体化供应链系统的建设，从而降低产品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另一方面，与本地企业合资有利于公司在北美实现本地化经营，加快公司电解液产品在北美的规模化生产，实现对重点客户的“就近供应”，为公司开拓海外市场抢占先机，能够持续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影响力、综合竞争力和国际化水平。本次合作交易事项是公司进入北美市场以及完善全球化产业布局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签署的股权购买协议是基于双方合作的框架性约定，具体合作的事项内容将由后续各方签订的附属协议约定，尚具有不确定性。关于股权购买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风险提示

1、审批风险。本次跨境对外投资尚需经海内外政府或相关部门的备案或审核批准，存在一定的审批风险。

2、政策风险。海外投资与经营面临着当地政治、经济、法律、文化差异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011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1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1月23日（星期四）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月6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23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23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23日上午9:15至2025年1月2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月17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1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公司办公楼二楼培训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的提案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3.00	《关于与Honeywell签署＜股权购买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

（二）提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议案1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议案3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1、议案3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议案2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应对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须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登记表（请见附件3）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送达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出席会议时请股东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

2、登记时间：2025年1月23日（上午8:30～12:00）

3、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公司办公楼二楼证券事务部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510760，信函请注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韩恒　卢小翠

联系电话：020-66608666

联系传真：020-82058669

联系邮箱：IR@tinci.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3、《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登记表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09，投票简称：天赐投票。

2.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本次股东大会仅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23日上午9:15至2025年1月2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如下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代为签署本次会议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大会结束。

一、委托权限

受托人在会议现场作出投票选择的权限为：

1、受托人独立投票：本人（本单位）授权受托人按自己意见投票。

2、委托人指示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3.00	《关于与Honeywell签署＜股权购买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			

表格填写说明：

1、上述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如同意，在“同意”栏中打“√”，持反对意见的，在“反对”栏中打“√”，持弃权意见的，在“弃权”栏中打“√”。

2、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表决类型，不选或多选视为无效。

二、委托人和受托人信息

■委托人信息：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其他有效证件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卡账号：

■受托人信息：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其他有效证件号：

年　月　日

附件3：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	
股东地址/住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注）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有效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传真	
联系地址与邮编	

注：截至本次股权登记日2025年1月1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010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年10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235.0875万份股票期权、606.4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188.07万份股票期权、485.12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47.0175万份股票期权、121.28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

2、2021年11月2日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针对上述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任何异议；公示期满，监事会对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并于2021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1年11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主要调整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数量，拟向激励对象授予30.7687万份股票期权、574.9437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24.615万份股票期权、459.955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6.1537万份股票期权、114.9887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修订发表了意见。

4、2021年12月13日，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30.7687万份股票期权、574.9437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6.1537万份股票期权、114.9887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修订发表了意见。

5、2021年12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4.315万份调整为48.63万份，行权价格由150.75元/份调整为75.125元/份；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57.3650万股调整为914.73万股，回购价格由75.38元/股调整为37.44元/股。

6、2022年8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数量由6.1537万份调整为12.3074万份，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114.9887万股调整为229.9774万股；同意以2022年8月8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9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00.55万股。

在预留授予董事会召开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鉴于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23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授予其的部分或全部限制性股票，上述激励对象获授的合计9.525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本次实际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293人调整为280人，实际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由200.55万股调整为191.025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已于2022年9月5日完成登记工作。

9、2023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事项的议案》。拟注销172,030份股票期权，回购注销1,328,406股限制性股票，上述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分别于2023年5月30日、2023年5月31日办理完成。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387人，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2,616,234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上述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4月17日。

10、2023年5月24日，天赐材料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2022年度权益分派，同意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5.125元/份调整为74.525元/份。

11、2023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议案》，拟注销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0,040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7,000股，相关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10月24日办理完成。

12、2023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的议案》，拟注销首次授予的134,210份股票期权，相关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12月29日办理完成。

13、2024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95,430份股票期权和2,705,550股限制性股票，以及预留授予的971,125股限制性股票。前述注销事项已于2024年05月10日办理完成。

14、2025年1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84,630份股票期权和2,297,070股限制性股票，以及预留授予的772,125股限制性股票。

（二）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年8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551.01万股，本次授予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

2、2022年8月9日至2022年8月18日，公司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针对上述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任何异议；公示期满，监事于2022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2年8月2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依法披露《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2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最终授予563人共计542.43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2年8月29日。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2022年9月7日，公司完成了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5、2023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事项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拟回购注销810,758股限制性股票，相关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10月24日办理完成。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401人，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1,544,746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上述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9月15日。

6、2024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共计1,656,702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前述注销事项已于2024年05月10日办理完成。

7、2025年1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共计1,412,094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说明

（一）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注销/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统称“《激励计划》”）及相应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以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为“2024年净利润不低于58亿元”，以上净利润指标以不做激励成本的净利润的减项计算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38,000万元至46,000万元，与上述设定业绩考核目标相差甚大，公司结合目前的实际情况，认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能达成。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的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并注销”。因此，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共涉及84,630份股票期权和2,297,070股限制性股票拟由公司注销/回购注销、预留授予涉及772,125股限制性股票拟由公司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涉及1,412,094股限制性股票拟由公司回购注销。

（二）回购注销价格

鉴于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2